

证券代码：002197
债券代码：112288
债券代码：112290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债券简称：15 证通 01
债券简称：15 证通 02

公告编号：2016-095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公司债券评级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资信”）对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5 证通 01”）及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5 证通 02”）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近日公司收到鹏元资信出具的《关于上调“15 证通 01”和“15 证通 02”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公告显示由于“15 证通 01”和“15 证通 02”均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鹏元资信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将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 AA+ 上调至 A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因此鹏元资信决定将“15 证通 01”，“15 证通 02”债项级别均由 AA+ 上调为 AAA。

《关于上调“15 证通 01”和“15 证通 02”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二日